

证券代码：300297

证券简称：蓝盾股份

公告编号：2012- 062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柯宗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树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景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930,230,716.39	399,396,170.59	13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35,085,067.39	248,834,980.00	155.22%	
股本(股)	98,000,000.00	73,500,000.00	3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48	3.39	91.15%	
	2012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507,100.67		-1,138.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8		-1,066.67%	
	2012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2,721,015.18	-2.91%	264,475,662.21	3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35,051.40	15.78%	33,493,423.89	27.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10%	0.37	2.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10%	0.37	2.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	-2.09%	6.69%	-5.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	-2.19%	5.88%	-5.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20.5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840.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712,475.80	
合计	4,037,362.83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34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发证券—交行—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3号)	1,499,913	人民币普通股	1,499,913
广发证券—工行—广发金管家新型高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78,370	人民币普通股	1,178,370
招商银行—鹏华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99,719	人民币普通股	799,719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邵守法	383,841	人民币普通股	383,841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盛世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99,966	人民币普通股	299,966
刘文华	293,219	人民币普通股	293,219
交通银行—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13,239	人民币普通股	213,23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民生银行	181,674	人民币普通股	181,674
单勇	1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500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三)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柯宗庆	18,690,700			18,690,700	首发承诺	2015年3月15日
柯宗贵	18,690,700			18,690,700	首发承诺	2015年3月15日
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3月15日
张征	7,280,000			7,28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3月15日
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500,000			3,5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3月15日
华软创业投资无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3,0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3月15日
深圳瑞华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3月15日
马美容	1,950,000			1,950,000	首发承诺	2015年3月15日
广州欣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950,000			1,950,000	首发承诺	2015年3月15日
谭云亮	1,300,000			1,3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3月15日
王廉君	1,200,000			1,2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3月15日
罗伟广	650,000			65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3月15日

						日
柯瑞强	96,200			96,200	首发承诺	2015 年 3 月 15 日
李根森	96,200			96,2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3 月 15 日
黄泽华	96,200			96,200	首发承诺	2015 年 3 月 15 日
合计	73,500,000			73,500,000	--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34,738.68万元，较期初16,884.81万元增长105.74%，主要是一方面由于公司上市，获取募集资金，另一方面在报告期新增了1.8亿元的银行贷款，导致期末余额较期初波动较大。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1,381.21万元，较期初7,841.88万元增长172.65%，主要是由于安全集成业务的扩大，安全集成业务相对于安全产品、安全服务，相对收款期较长，从而导致了应收账款的增长。同时公司承接大额的业务能力增强，公司承接了诸如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等大额项目，由于该项目金额较大，受宏观经济及政府预算的影响，收款期相对较长，使公司的应收账款增长。

3、预付账款期末余额13,103.00万元，较期初1,419.04万元增长823.37%，主要由于公司及子公司本报告期内预付材料、设备采购款和工程款增加所致，其中报告期末预付材料采购款为3,515.89万元，设备采购款为432.94万元，工程款为8,822.68万元，主要为蓝盾信息产业基地未结转在建工程款项。

4、固定资产期末余额10,874.87万元，较期初7,276.04万元增长49.46%，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购买的网络设备增加所致。

5、在建工程期末余额6,132.36万元，较期初453.50万元增加1252.2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蓝盾信息安全产业基地”项目的投入增加所致。

6、开发支出期末余额958.72万元，较期初增加958.72万元，主要由于报告期内蓝盾网络安全云平台项目、全网综合监控审计平台项目、UltraUTM统一安全网关项目、服务器安全综合监测平台项目、NxSOC新一代安全综合运维管理平台项目、研发及培训中心建设项目、互联网舆情分析平台项目等七个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7、应付票据期末余额283.05万元，较期初增加283.05万元，主要由于报告期新增票据结算方式。

8、应付账款期末7,203.94万元，较期初1,870.97万元增加285.04%，主要由于安全集成业务的扩大，采购随之增加，同时由于工程项目的开展，报告期末尚未结算的工程款和货款增加所致。

9、预收账款期末余额914.80万元，较期初1,854.61万元减少50.67%，主要由于期末尚未结算的预收货款减少。

10、应交税费期末余额1,672.64万元，较期初767.05万元增加118.06%，主要系公司随着安全集成业

务的扩大，报告期末尚未缴纳的增值税及附加也相应增加。

11、应付利息期末余额56.78万元，较期初19.39万元增加192.83%，主要因为公司根据借款额度及利率等预提的应付未付的利息。

12、长期借款期末余额8,000.00万元，较期初增加8,000.00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为了建设“蓝盾信息安全产业基地”而新增银行中长期贷款。

二、利润表项目：

1、2012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6,447.57万元，较去年同期19,481.89万元增加35.7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于行业营销，以直接面向客户提供“一站式”安全解决方案为营销理念，安全集成收入得以快速增长，从而使营业总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2、2012年1-9月主营业务成本为15,539.34万元，较去年同期10,675.40万元增加45.56%，主要系报告期内，安全集成收入得以快速增长，随着同期收入增加导致成本也相应增加。

3、2012年1-9月销售费用为2,523.86万元，较去年同期1,358.89万元增加85.73%，主要由于公司在报告期内继续扩大经营规模和开拓新市场，销售人员的增加而引起人员费用、差旅费以及办公费等费用的增加。

4、2012年1-9月财务费用为223.78万元，较去年同期390.50万元减少42.69%，主要由于去年同期的借款时间长于报告期，导致利息支出高于本期。

5、2012年1-9月资产减值损失为779.74万元，较去年同期305.10万元增加155.57%，主要由于本期应收账款余额高于去年同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6、2012年1-9月营业外收入854.40万元，而去年同期为407.29万元，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增值税返还以及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2012年1-9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了1138.60%，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同期减少了10.64%，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比上年同期增加了24.3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于行业营销，以直接面向客户提供“一站式”安全解决方案为营销理念，积极拓展公司业务与开拓市场，公司的安全集成业务快速增长，公司业务中的外购比例随之提升，报告期为购买材料等支付的现金也相应增加。同时由于公司在全国处于布点初期，为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与市场占有率，积极开展营销布局，与其相关费用也相应增加，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人员增加，相关的人工等支出也相应增加。目前公司为提高公司产品技术水平，正加大研发力度，进一步推进募投项目，与其相关的研发支出也相应增加。

2、2012年1-9月筹资现金流量净额为43,678.82万元，而去年同期为6,991.44万元，主要系一方面报告期内因首次发行股票而收到35,275.67万元募集资金，另一方面公司为了更好建设蓝盾信息安全产业基地项目而新增银行中长期贷款8000万元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一、报告期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于行业营销，以直接面向客户提供“一站式”安全解决方案为营销理念，积极拓展公司业务与开拓市场，公司保持基础安全产品收入稳步增长的同时，安全集成业务快速增长，对利润贡献较大，公司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仍有较大增长。2012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447.5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75%；实现净利润3,349.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84%。

另外，公司募投项目均按计划如期进行，同时公司拟设立宁夏、西安、合肥、武汉和广西等五家分公司，现宁夏分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其他的分公司正在筹建和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过程中。

二、未来展望

公司将继续贯彻执行2012年度经营计划，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提供更多具有竞争力的信息安全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进一步完善全国营销网络的建设；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步伐，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增长。

四、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柯宗庆、柯宗贵兄弟二人、公司股东马美容、黄泽华、柯瑞强、广州欣晟以及广州欣晟股东柯端霞、柯瑞坤、陈文浩公司其他股东深圳博益、华软投资、宝德投资、瑞华信投资、李根森、张征、罗伟广、谭云亮、王廉君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柯宗庆、柯宗贵兄弟二人、公司股东马美容、黄泽华、柯瑞强、广州欣晟以及广州欣晟股东柯端霞、柯瑞坤、陈文浩公司其他股东深圳博益、华软投资、宝德投资、瑞华信投资、李根森、张征、罗伟广、谭云亮、王廉君分别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等股份。公司其他股东深圳博益、华软投资、宝德投资、瑞华信投资、李根森、张征、罗伟广、谭云亮、王廉君分别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等股份。上述锁定期满后，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同时承诺：1、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在	2012 年 03 月 15 日	股份锁定承诺期限：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及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避免同业竞争：长期	报告期内，股东均遵守了所作出的承诺。

		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自离职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本公司股份也将予以锁定。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柯宗庆、柯宗贵二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截至该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未投资于任何与本公司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承诺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承诺人自身不会开展、并保证将促使其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子企业（以下称“其他子企业”）不开展对与本公司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本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本公司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			
--	--	---	--	--	--

		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 承诺人将不利用对本公司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4) 承诺人其他子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兼任本公司之高级管理人员。 (5) 无论是由承诺人或承诺人其他子企业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本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 本公司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6) 承诺人或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本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 本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 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本公司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7) 若发生上述第(5)、(6)项所述情况, 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本公司, 并尽快提供本公司合理要求的资料。本公司可在接到通知后三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购买或生产权。(8) 如本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 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将不与本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可能与本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 承诺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将按包括但不			
--	--	--	--	--	--

		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本公司的竞争：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 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本公司来经营；4)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 其他对维护本公司权益有利的方式。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解决方式					
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止到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275.67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05.6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说明：公司应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议案的日期作为变更时点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66.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全网综合监控审计平台项目	否	5,520	5,520	46.3	2,096.4	37.98%	2013 年 09 月 15 日	0	否	否	
UltraUTM 统一安全网关项目	否	5,010	5,010	33.72	1,443.69	28.82%	2013 年 08 月 15 日	0	否	否	
NxSOC 新一代安全综合运维管理平台项目	否	4,006	4,006	34.61	999.66	24.95%	2013 年 10 月 15 日	0	否	否	
服务器安全综合监测平台项目	否	3,600	3,600	36.06	952.83	26.47%	2013 年 08 月 15 日	0	否	否	
研发及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否	2,896	2,896	37.03	347.95	12.01%	2014 年 03 月 15 日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032	21,032	187.72	5,840.5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互联网舆情分析平台项目	否	3,500	3,500	1,190.33	1,190.33	34.01%	2013 年 12 月 01 日	-	否	否	
蓝盾股份信息安全产业基地	否	7,943.67	7,943.67	7,027.61	7,935.16	99.89%	2013 年 06 月 30 日	-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800	2,800	0	2,8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243.67	14,243.67	8,217.94	11,925.49	-	-	-	-	-	
合计	-	35,275.67	35,275.67	8,405.66	17,766.0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2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8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201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子公司广东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子公司广东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 3,5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出资 6,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00%，子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7 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增资用途为：建设互联网舆情分析平台项目。 3、201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蓝盾股份信息安全产业基地的议案》及相关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拟使用超募金 79,436,663.50 元建设蓝盾股份信息安全产业基地。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和监事会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2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4,531,626.55 元，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531,626.55 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并由其出具京永专字（2012）第 31059 号《关于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 2012 年 4 月 23 日，公司置换了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过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其中 2,626.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7,374.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和监事会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详见 2012 年 4 月 28 日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 年的利润分配方案是：

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即每10股派发现金0.45元人民币（税后）。2012年10月16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10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10月22日。截止2012年9月30日，股东现金红利发放尚未完成。

（六）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